

宁陕县2024年度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

项目类型	项目名称	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	建设期限 (起止时间)	绩效目标	项目 个数	项目实施地点		脱贫村 (是/ 否)	省级重 点帮扶 镇(是/ 否)	省级重 点帮扶 村(是/ 否)	直接受益脱贫人 口(含监测对 象)		受益总 户数	受益 总人口	资金投入(万元)						带贫减贫机制	项目 实施 单位	行业 主管 部门	财政资金 支持环节	
						镇/办	村/社区				户数	人数			合计	其中：财政衔接资金资金									其他财 政资金
																小计	中央	省级	市级	县级					
总计					5						400	1085	1120	3608	1820	1820	0	0	0	1820	0				
一、产业发展					5						400	1085	1120	3608	1820	1820	0	0	0	1820	0				
	广货街社区老安组田园综合体	给沙沟村集体经济组织注入359万元,用于改造提升老安组集体闲置资产680平方米,建设农产品种植基地36亩,提高该村乡村旅游服务能力.形成资产归村集体所有。	2024年1月-12月	项目形成资产,权属归村集体所有,由村集体经济组织负责后续管护。项目建成运营后,运营合作方按照保底分红模式,按不少于6%收益率给村集体分红,提供就业岗位带动群众增收,带动旅游业发展。受益总户数718户2268人,其中受益脱贫户221户582人,预计户均增收500元。	1	广货街镇	广货街社区	否	是	否	221	582	648	2268	359	359				359		广货街镇人民政府	县文旅广电局	乡村旅游生态康养产业主体工程建设	
	皇冠兴隆村田园综合体项目	给兴隆村集体经济组织注入498万元,用于改造提升兴隆村5户约1700平方米的村民闲置房屋等资产及相关配套设施,提高乡村品味,提升服务接待承载能力。项目形成资产归村集体所有。	2024年1月-12月	项目形成资产权属归村集体所有,由村集体经济组织负责后续管护。项目建设前期租赁农户房屋5户,租期20年,户租金平均6000元/年;项目建设中,群众通过务工参与建设增加收入,预计参与务工15人,获得劳务报酬1.5万元/人。项目建成运营后,运营合作方按照保底分红模式,按不少于6%收益率给村集体分红,向脱贫户(含监测户)倾斜进行分红;提供就业岗位带动群众增收,预计可提供就业岗位15个,平均增加就业收入2万元/年/人。带动旅游业发展,受益206户589人,其中已脱贫户、监测户90户240人。	1	皇冠镇	兴隆村	是	否	否	90	240	206	589	498	498				498		皇冠镇人民政府	县文旅广电局	乡村旅游生态康养产业主体工程建设	
	新场学堂坪田园综合体一期一标段附属配套项目	向新场镇同心村集体经济组织注入498万元,用于4栋民房2000余平方米室内外改造、房屋周边环境整治及水电、巷道、产业等附属设施建设,完善康养旅游配套设施。项目形成资产归村集体所有。	2024年1月-12月	项目形成资产权属归村集体所有,由村集体经济组织负责后续管护。项目建设前期租赁农户房屋4户,租期20年,通过租赁房屋、土地等资产获得租金,户均增收约1000元/年。项目建成运营后,运营合作方按照保底分红模式,按不少于6%收益率给村集体分红,农户通过资产和资源租赁每年稳定的获得收益。受益130户380人,其中脱贫户47户158人,户均增收6000元/年。	1	新场镇	新场村	是	否	否	47	158	130	380	498	498				498		新场镇人民政府	县文旅广电局	乡村旅游生态康养产业主体工程建设	
	宁陕县东河乡村振兴示范带项目(二期)	围绕青龙娅香菇产业园区,建设从青龙娅村石沟桥至羊圈沟口长2.5公里、宽4.5米的生态旅游、康养休闲示范带,包含道路、交通、桥涵工程及配套设施。	2024年1月-12月	项目建成后,将有力促进沿线龙泉村田园综合体、猕猴桃采摘园、瓦子栗磨种植基地等特色产业整合,形成运动休闲、采摘体验、康养产业、特色养殖、特色种植等产业发展集群,打造宁陕乡村振兴示范带。通过特色产业发展,可带动农户44户141人,其中脱贫户14户35人,预计人均增收1800元/年。	1	城关镇	青龙娅村	否	否	否	14	35	44	141	165	165				165		城关镇人民政府	县交通局	乡村振兴示范带产业道路工程配套设施	

